

首页 >> 资讯 >> 本网原创

明清城墙联合申遗重在协调行动

2014年07月17日 08:39 来源：中国社会科学报 作者：吴楠 王广禄

字号

打印 纠错 分享 推荐 浏览量

中国社会科学报江苏讯（记者吴楠 王广禄）日前，“中国明清城墙联合申遗工作推进会”在南京召开，南京被推举为“中国明清城墙”联合申遗牵头城市。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与考古司司长关强表示，确定牵头城市，标志着“中国明清城墙”申遗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城墙作为中国古代城市的核心要素，为城市文明的诞生和延续提供了‘安全空间’和‘基础保障’。”南京大学文化与自然遗产研究所所长贺云翱表示，五六千年前，人通过“城墙”创造城市，进而创造文明。从这个意义上说，被城墙保护的新空间是人类文明诞生的摇篮、温床、孵化器和推进器。此后，用城墙围合的城市一直是文明的中心，在中华五千年文明中，有城墙的城市持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

然而，随着现代化进程的推进，我国保留古城墙的城市已很少。贺云翱告诉记者，目前，国内完整保存或大部分保留古城墙的城市仅有10座左右，成为古典城市文明与现代城市文明共生的罕见文化“标本”，把“中国明清城墙”列为世界文化遗产是对一种濒危性文明体系的抢救与保存。

据介绍，鉴于不同城市规模各异的城墙在时间、空间、结构上的彼此关联性、发展有机性和内在统一性，以及世界文化遗产对历史文化古迹原真性、完整性的要求，“中国明清城墙”采取了“联合申遗”的做法。与会专家认为，“中国明清城墙”前后跨度500多年，各地城墙修筑时代不同，体量规格差异巨大，历史上的地位、所在地的文化及保护现状都不尽相同。要把如此庞大繁复的文物、文化遗存整理串联起来，使之形成“见证一段历史、反映一段文明”的完整体系，对当前保护工作以及城市间合作以提高保护的力度和深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贺云翱表示，“联合申遗”的地区要步调一致地协调行动，形成高度统一的认识，让城墙所在地政府及相关部门齐头并进，在遗产本体保护、环境改善、保护规划编制及落实、科学研究、文本撰著、社会参与等各方面形成合力。另外，“在‘中国明清城墙’的保护和申遗过程中，还需要解决保护和开发的矛盾”。

分享到：

0

转载请注明来源：中国社会科学网

（责编：刘宇）

相关文章

发掘铁证多角度推进日本侵华史研究
中国人在巴频遇险 中国安保应介入保护
文艺工作必须站稳“立场”
中国核弹数超巴基斯坦 练成强大“核肌肉”
中澳将联手查封中国贪官在澳10亿美元资产
中国建两艘航母欲比肩美日 核导弹追美俄
建立中美竞争关系的有效管控机制



我的留言

[进入讨论区](#) [关注社科网官方微博](#) [视频](#) [图片](#)

用户昵称： (您填写的昵称将出现在评论列表中) 匿名



5557

所有评论仅代表网友意见

20人参与 0评论

最新发表的评论0条，总共0条

[查看全部评论](#)